

ICS 65.020.20
CCS B 39

DB23

黑 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23/T 2273—2026
代替 DB23/T 2273—2018

寒葱遮阳棚驯化栽培技术规程

2026-06-15 发布

2026-07-14 实施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DB23/T 2273—2018《寒葱遮阳棚驯化栽培技术规程》。与 DB23/T 2273—2018 相比，除结构调整、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增加了范围内容（见 1）；
- 增加了规范性文件（见 2）；
- 对术语和定义进行调整，删除原来“寒葱”定义（见 3）；
- 增加了产地环境条件要求（见 4）；
- 修改了选地与整地内容，增加了整地（见 5.2）；
- 修改了搭建遮阳棚内容（见 6）；
- 修改了做床内容（见 7）；
- 将“栽苗”更改为“定植”（见 8，2018 年版的 7）
- 修改了种苗选择的内容（见 8.2）；
- 增加了种苗来源，选择本区域或近似区域分布的优良品种（见 8.1）；
- 修改了田间管理内容，将“遮阳”更改为“遮光管理”（见 9.2，2018 年版的 8.2）
- 修改了追肥的内容（见 9.3）；
- 修改了除草的内容（见 9.4）；
- 修改了防治原则的内容（见 10.1）；
- 修改了采收内容，增加了“葱苔采收、花采收、整株采收”（见 11.2、11.3、11.4）；
- 修改了生产档案内容（见 12）。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提出。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农业技术中心、哈尔滨集智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依兰县林业和草原局、黑龙江省林业科学院、方正县宝兴林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恒田、段亚东、窦青海、李靖彤、蒋春涛、张达文、李金霞、王宁、臧丹丹、刘淑华、冯雪婷、张秀、罗朝兵、丁玲玲、丛燕。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2018 年首次发布为 DB23/T 2273—2018；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寒葱遮阳棚驯化栽培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寒葱（*Allium victorialis* L.）遮阳棚驯化栽培中产地环境、选地与整地、搭建遮阳棚、做床、定植、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收及生产档案。

本文件适用于黑龙江地区寒葱设施仿生驯化栽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NY/T 127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产地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 GB 3095 的规定，土壤环境质量应符合 GB 15618 的规定，农田灌溉水质量应符合 GB 5084 的规定。

5 选地与整地

5.1 选地

选择在地势较平坦、排水良好的林地或耕地，以 pH 6.5~pH 7 的暗棕壤土和黑壤土，土层厚度≥30 cm 的地块。

5.2 整地

小兴安岭及东部山区于10月中下旬翻地为宜。在种植地块施入腐熟农家肥2000 kg/667 m²~3000 kg/667 m²，深翻25 cm~30 cm，整平耙细。肥料使用应符合NY/T 496的规定。

6 搭建遮阳棚

采用遮阳大棚或小棚进行栽培，大棚规格：高度1.6 m~1.8 m，跨度8 m~9 m，在棚顶中心线两侧安装两条喷灌带；小棚规格：高度1 m~1.2 m，跨度1.2 m~1.4 m，小棚安装一条喷灌带；大棚或小棚长度根据具体地块确定；遮阳网透光率60%~80%，遮阳棚两侧留有通风带，大棚通风带宽2m，小棚通风带宽0.5 m。

7 做床

做床应垂直于棚长方向，中间过道60 cm，床宽1.2 m~1.4 m，长3.5 m~4 m；小棚栽培做床按棚长度方向，床宽0.6 m~0.8 m；结合做床在床面铺撒腐熟农家肥，撒施1000 kg/667m²~1500 kg/667m²，与床土拌匀。

8 定植

8.1 种苗来源

选择本区域或近似区域分布的优良品种。

8.2 种苗选择

选择3年生以上的种苗，苗高5 cm~10 cm，茎粗0.5 cm~1.0 cm，带有3条~5条须根，种苗应无病虫害和损伤。

8.3 定植时间

早春棚内土壤解冻≥20 cm，或秋整地后至土壤封冻前移栽。

8.4 定植方法

以穴栽为主，穴深度10 cm~15 cm，行距20 cm~25 cm，穴距15 cm~20 cm，定植前浇透水，保留寒葱根系5 cm~7 cm，栽植深度以不露葱白为准，栽植后覆土踏实。

9 田间管理

9.1 水分管理

移栽后至缓苗前保持定植床湿润，缓苗后保持见干见湿。

9.2 遮光管理

植株进入休眠期不再生长后去除遮阳网。

9.3 追肥

栽植2年后追肥，休眠期在定植床上撒施腐熟农家肥200 kg/667m²~300 kg/667m²和生物复合肥30 kg/667m²~50 kg/667m²，肥料使用符合NY/T 496的规定。

9.4 除草

田间杂草及时清除。

10 病虫害防治

10.1 防治原则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优先使用农业防治、人工物理防治、生物防治，必须使用化学药剂防治时，农药使用应符合GB/T 8321（所有部分）和NY/T 1276的规定。

10.2 主要病害防治

10.2.1 真菌性病害防治

枯萎病采用多菌灵、或波尔多液药剂防治；白粉病采用粉锈宁或粉锈宁或甲基托布津药剂防治；菌核病采用百菌清或腐霉利药剂防治；施药时严格按照产品说明书执行。

10.2.2 卵菌性病害防治

疫病采用乙磷铝或瑞毒霉药剂防治，施药时严格按照产品说明书执行。

10.3 主要虫害防治

蚜虫和白粉虱采用啶虫脒或吡蚜酮药剂防治；根线虫采用阿维菌素和根俊等药剂防治；施药时严格按照产品说明书执行。

11 采收

11.1 嫩叶采收

叶龄20 d~30 d、叶宽5 cm~10 cm的嫩叶，每株采集1片~2片。

11.2 葱苔采收

葱苔高20 cm~30 cm，尚未开花时采集。

11.3 花采收

60% 以上开花时，开始采收花朵，生育期可采收2次~3次。

11.4 整株采收

当春季展叶2片时进行全株采集。

12 生产档案

建立生产档案，内容包括：产地环境、选地与整地、搭建遮阳棚、做床、定植、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收等，档案保留3年。